

「2026 年僑務委員會海外商會菁英班」活動須知

一、目的：

為培育海外僑臺商組織領導人才、協導組織健全發展、強化組織專業服務功能、增進組織間相互聯繫，以及增益海外僑臺商組織青年幹部對當前國內產業發展情勢、優勢及技術之瞭解，協助搭建海外僑臺商與國內產官學研各界雙邊互動溝通平臺，共拓全球市場商機。

二、研習時間：

115 年 9 月 14 日（星期一）至 9 月 18 日（星期五），計 5 天 4 夜。（9 月 14 日下午報到、9 月 18 日下午賦歸）

三、參加對象：

海外僑臺商組織及青商組織現職幹部、儲備幹部或會員，年齡在 20 至 45 歲之間、諳中文，並以現職幹部及近 2 年未曾參加本會所舉辦之商會相關活動者優先錄取。

四、遴薦方式：

由各駐外館處、本會華僑文教服務中心或駐外僑務人員遴薦並函送本會審核；經本會核錄後提供「學員須知」及「學員報到調查表」，請參訓學員依限完成「學員報到調查表」填報事宜。

五、活動內容：

包含專題講座、團隊經營課程、產業參訪、學長姐經驗分享及共同課程等（詳如預訂課程表草案）。

六、接待原則：

- （一）僑務委員會負擔學員研習期間之課程、膳食（不含 9 月 15 日午餐）、住宿、團體交通、參訪、場地及保險費等費用（每位學員投保新臺幣 200 萬元之旅遊平安險或意外險，並附加 10% 之意外醫療險，學員如認不足，請自行斟酌額度加保；另在臺活動期間如因疾病就醫治療，應自行負擔所有醫療費用）。
- （二）研習期間將安排 2 人 1 房住宿（2 張單人床），如需提前入住、延後退房或自付差額代訂單人房，應事先提出，並視住宿飯店住房情形安排，相關費用由學員自行負擔。
- （三）學員自行負擔僑居地至臺灣往返機票、返臺後機場至報到地點及活動結束後至機場之往返交通費。

七、證書核發：

學員於研習期間請假（含缺席）未逾課程總時數五分之一，且請假均事先通知並經僑務委員會同意者，將核發結業證書。

八、 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參加者須具備基本中文溝通能力。
- (二) 本期 2 班同一家庭或公司合計限 1 人參加；為維護本研習班紀律，不開放攜伴(包含眷屬、助理)隨同參加本活動。
- (三) 錄取學員於接獲通知並依本會規定「向承辦單位確認報到相關事宜」後始取得參訓資格。
- (四) 本研習行程緊湊，請衡量自身健康及體力狀況，以免活動期間不堪負荷，致影響學習；為避免浪費培訓資源，學員應全程參訓，除有特殊事由經本會同意者外，不得擅自脫隊行動，未能全程參與者請謹慎斟酌是否參訓。
- (五) 請於接獲確認錄取後，再購買往返機票。另報到前或活動期間倘有疑似法定傳染病等不適症狀，請主動告知本會或承辦單位人員並停止參訓，以維護其他學員健康。

九、 本會聯絡人：

柯文進專員，聯絡電話：+886-2-2327-2714，E-mail：kebo@ocac.gov.tw
宋惠芸科長，聯絡電話：+886-2-2327-2712，E-mail：shy@ocac.gov.tw

2026 年僑務委員會海外商會菁英班預訂課程表(草案)

日期	時間	內容	地點
9/14 (一)	13:00-13:30	學員報到	由僑委會 規劃安排
	13:30-14:30	僑務簡介/海外信用保證基金、海華文教基金會簡介/班務說明(合班)	
	14:30-17:00	學員商會介紹與交流(合班)	
	17:00-17:30	全社會防衛韌性專案演練說明(合班)	
	17:30-18:00	始業式/團體照(合班)	
	18:00-20:00	歡迎晚宴(合班)	
9/15 (二)	09:00-12:30	【團隊經營課程1】典禮及宴會禮儀(含實際演練)(合班)	由僑委會 規劃安排
	12:30-14:00	午餐(交流)	
	14:00-17:30	【團隊經營課程2】議事規則與主持會議技巧(含實際演練)(合班)	
	18:00-20:00	晚餐(交流)	
9/16 (三)	全日	參訪國內產學研機構及績優企業(分班)	由僑委會 規劃安排
9/17 (四)	09:00-11:00	【團隊經營課程3】活動規劃與執行實務(分班)	由僑委會 規劃安排
	11:00-12:30	【專題講座1】學長姐經驗分享(分班)	
	12:30-14:00	午餐(交流)	
	14:00-17:00	全社會防衛韌性專題研討(合班)	
	18:00-20:00	晚餐(交流)	
9/18 (五)	09:00-10:30	【專題講座2】國際產業趨勢相關議題(合班)	由僑委會 規劃安排
	10:45-12:00	綜合座談及結業式(合班)	
	12:10-14:10	惜別午宴	
	14:30	賦歸	

注意事項：僑務委員會保留依實際執行情形調整之權利。